

证券代码：300058

证券简称：蓝色光标

公告编号：2019-119

债券代码：123001

债券简称：蓝标转债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“蓝标转债”流通面值低于3,000万元
并将停止交易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简称：蓝标转债；债券代码：123001。
- 2、截至2019年9月27日收市后，“蓝标转债”流通面值已低于3,000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“蓝标转债”将于2019年10月11日停止交易，即2019年10月10日为“蓝标转债”最后一个可交易日。截至2019年10月8日，“蓝标转债”债券余额为2,325.55万元。
- 3、“蓝标转债”停止交易后，所有债券持有人仍可依据约定的条件申请转股，停止转股日：2019年10月16日。
- 4、公司已于2019年9月9日至2019年10月9日期间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十四次“蓝标转债”赎回实施的相关提示性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。

风险提示：截至2019年10月9日收市后距离2019年10月16日（可转债赎回日）仅剩4个交易日。根据安排，截至2019年10月1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全部“蓝标转债”，公司将以101.24元/张（含当期应计利息（含税），当期年利率为1.5%）的价格强制赎回。本次赎回完成后，“蓝标转债”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可能与“蓝标转债”停止交易和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，特别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

股。如果持有人不能在 2019 年 10 月 15 日当日及之前自行完成转股，可能面临损失，敬请持有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“蓝标转债”的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345 号文核准，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开发行了 1,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，发行总额人民币 14 亿元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[2016]2 号文同意，公司 14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蓝标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23001”。根据有关规定和《募集说明书》约定，公司本次发行的“蓝标转债”自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份。

二、“蓝标转债”停止交易情况说明

截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收市后，“蓝标转债”债券余额为 26,703,600 元，流通面值已低于 3000 万元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自本公司发布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，“蓝标转债”将停止交易。停止交易日：2019 年 10 月 11 日，即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为“蓝标转债”最后一个可交易日。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“蓝标转债”流通面值低于 3,000 万元并将停止交易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12）。

截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收市后，“蓝标转债”债券余额为 23,255,500 元。“蓝标转债”停止交易后，所有债券持有人仍可依据约定的条件申请转股，停止转股日：2019 年 10 月 16 日。

根据赎回安排，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全部“蓝标转债”，公司将以 101.24 元/张（含当期应计利息（含税），当期年利率为 1.5%）的价格强制赎回。本次赎回完成后，“蓝标转债”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可能与“蓝标转债”停止交易和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，特别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。

三、咨询方式

咨询部门：证券部

咨询电话：010-56478871、010-56478872

传真电话：010-56478000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9日